

证券代码：300499

证券简称：高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118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。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3. 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5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5 名。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董事会。
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梁清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的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公司董事会提议：

1.1 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关胜利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光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子议案获得通过。

1.2 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总经理关胜利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杨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子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、《关于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19）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钟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2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3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0 日